**关于开展“****青春喜迎十九大，不忘初心跟党走”2016-2017学年**

**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立项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学生组织：

为贯彻落实中共山东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共青团工作的实施意见》，根据《山东大学本科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管理办法（修订）》以及研究生参与社会实践的有关文件要求，按照丰富学生“四种经历”的要求和在校期间完成不少于三个月的社会实践的目标，进一步发挥社会实践作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践育人的重要载体作用，为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提供更加充分的经费保障，结合上一年度社会实践实施情况，学校决定今年继续实施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资助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对象**

暑期集中开展社会实践活动的各类团队

**二、实践主题**

**（一）重点专题及相关要求**

**1.理论政策宣讲调研团**

学习宣讲党的十八大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政策，并对其实施效果开展社会调研：观察“反腐倡廉”对党内政治生态的改良效果；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走访等方式收集社情民意，体验政府办事效率是否提高；深入扶贫规范示范点考察，了解“精准扶贫”政策实行以来给乡村带来的变化；走访社区居委会，了解居民对“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政策的了解度与参与度。通过对这几项重点政策的社会调研，总结十八大给民众生活带来的巨大变化。

1. **“美丽新丝路，共创大未来”调研中国·观察团**

针对当前社会热点问题开展深入的社会观察和社会调研，可通过走访、调研“一带一路”沿线兰州、乌鲁木齐、西安等城市，了解丝绸之路文明，探寻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下城市发展与经济新模式，深化对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的了解。

面向全校各学院征集社会调研课题，各学院和校级学生组织可申报1-2个调研中国·观察调研重点团队，要求指导教师必须为正高职称，领队为青年教师或者党政干部，面向全校研究生、本科生组队。请各学院填写附件1，学校将组织专家对申报调研专题进行书面评审，对于立项团队学校单独划拨立项经费，每个团队拟给予2000元。

**3.创新创业实践团**

为贯彻落实李克强总理视察山东大学时关于“打通就业、创业、创新全渠道，实现人才价值最大化”指示精神，把握国家经济换挡转型期由传统产业主导型经济转向创新主导型经济的主要内涵，组建创新创业实践团队，与学校实验室、专业老师进行对接，合理突破传统创业领域与产品限制，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寻求第三产业的创业机遇，响应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号召，着力于公共服务、资源环境、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和新兴产业等方面的创新创业实践，参与“‘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将创新研发成果更好地转化为商业产品，顺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政策要求。**完善“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项目和备战大学生“创青春”创业大赛。可参考“挑战杯”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推荐的哲学社会科学类部分选题，详见附件2。**

**4.“美丽中国”建设服务团**

“美丽中国”是党的十八大提出的概念，强调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五位一体”的全过程。深入了解产业转型升级，调研各地市的节能减排工作和环境整治建设工作，学习、宣讲加强绿化、空气治理等方面的生态理念，主题涉及“调查追踪生产垃圾、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的处理；对海洋资源保护的调查；对南水北调工程现状的调查；向社区群众普及节水妙招及资源回收利用”等。

1. **“汇聚公益力量，践行爱心教育”志愿公益团**

着眼于讲文明树新风的志愿服务，参与“服务社区行动”，走进社区或校外志愿服务基地组织开展普及讲文明树新风、政策宣讲与热点调研、科普宣传与技能培训、专业援助与咨询服务、公益服务与社区建设、保护生态环境等形式的具有专业学科优势的志愿服务；着眼于扶危济困的志愿服务，组织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努力为困难群众、农民工子女、残障人士排忧解难；着眼于大型社会活动顺利举办的志愿服务，开展公共秩序和赛会保障等志愿服务活动；着眼于参加支教扶贫等志愿服务，鼓励和引导志愿者到西部、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支教类项目管理要求见附件3。

**6.2017·实习见习团**

利用岗位体验，引导学生就业创业，包括专业型岗位体验、非专业型岗位体验及就业创业见习等，见习实习团以获得体验与经历为目标，要求固定单位体验实习不少于2周。

**（二）专项主题**

**1.“传承红色基因，牢记初心使命”红色理论暑期实践专项**

本年度社会实践，号召广大学子继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特设置“传承红色基因，牢记初心使命”红色理论暑期实践专项，组织并支持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鼓励学生充分利用我国改革发展的伟大成就、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家公祭仪式等组织开展主题教育及相关活动，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加强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深化中国共产党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的学习教育。

本专项社会实践以学院为单位进行申报，填写申报表（见附件4）。每学院限报一支团队，**要求团队成员由入党积极分子、预备党员及党员组成。**学校拟遴选10支优秀团队重点资助，对于理论社团学校将重点考虑，各团队具体人数不限。社会实践结束后，学校拟于10月组织召开山东大学理论社团联盟峰会，将就如何发挥大学生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社团在高校青年学生群体中的思想引领作用，以及各理论社团计划如何开展关于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研究、宣传和实践工作等问题进行交流讨论，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2.“青春喜迎十九大，实践感知新发展”暑期调研实践专项**

本年度暑期社会实践，以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为契机，鼓励同学们从实践中深入了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新布局、新成就，在实践中深刻感悟“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从“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即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各方面感受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治国理政的辉煌成果。主要包括以下五个专题：

1. **经济建设方面：乡镇企业转型与县域实体经济发展**

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乡镇企业始终以市场为导向，坚持开拓创新和结构调整，一直保持着持续稳定发展的良好态势。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为推进县域经济和乡镇企业发展提供了新动力、新领域、新环境，大学生社会实践要深入了解我国乡镇企业发展现状，引导乡镇企业认真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其加快转型升级、努力成为县域经济科学发展的引擎和主体提供建设性意见。

1. **政治建设方面：城乡发展变迁（综合）调查**

利用实证研究的技术与手段，通过在省城乡范围内的抽样与调研，总结社会发展变迁的进程与趋势，要着重把握“十三五”期间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辐射新农村，促进城乡协调发展的内涵，找准“三农”工作与城市工作契合点，注重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农业现代化方面，总结城乡发展变迁的成功经验与可供参考的对策，为相关研究提供数据资料，锻炼调研者多学科的经济与社会数据采集与研究能力。

1. **文化建设方面：全****球文化背景下，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的路径**

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根本，不断推进文化创新是强大内生动力，大力发展文化产业是重要途径，增强文化的有效传播能力是重要支撑。学生应从这四个方面入手，通过调研和走访，了解目前国家文化建设的现状，分析和总结文化创新中人民首创地位的作用，了解文化产业存在的集约化程度低、文化出口能力弱等不足并提出对策，探寻增强文化传播能力的方案，为我国文化软实力的提升探寻多种路径。

1. **社会建设方面**：**大数据视角下的精准扶贫（或精准脱贫）机制研究**

精准扶贫战略明确提出到2020年将实现现有标准下7000多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但目前仍存在贫困人员瞄准精度不足、贫困人员差异性大、信息传递的高效性全面性不足、贫困人员信息追踪与管理困难等问题。因此，发挥大数据的优势就显得尤为重要。学生通过对大数据的获取、管理和分析，为解决精准扶贫中的挑战和问题提供有效的建议，在社会建设的专项实践中有着重要意义。

1. **生态文明建设方面：黄河湿地的生态环境现状与保护对策研究**

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主要包括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全面促进资源节约、加大自然生态系统和环境保护力度、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等四个方面。黄河湿地的生态环境日益严峻，这也就意味着对黄河湿地的类型及分布、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湿地生态系统、湿地污染状况等进行调研刻不容缓。为解决湿地污染状况，进行湿地保护的宣传与教育、湿地保护策略的探究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学生应实地考察其治理的方法及其现状等，形成保护对策的分析报告。

**注：**本社会实践专项以学院或部门为单位进行申报，填写申报表（见附件5），申报单位可选取五个选题中的任一选题进行组队立项，学校鼓励跨专业、跨学科组队，学校团委将组织专家评审对申报的团队进行评审，拟遴选共10支优秀团队。

**三、经费资助**

学校根据各学院学生规模和学生社会实践开展情况对各学院进行经费划拨，具体划拨金额见附件6。各学院综合考虑各团队实际立项情况对立项团队进行资助，学院要统筹考虑立项团队资助金额。省级表彰团队待评审工作结束后根据获奖情况额外追加本学院资助经费。

如立项资助团队同时推荐或申报其他实践专项，按照最高奖励进行资助，不进行重复资助。本学期不再发放启动经费，待项目结题后一并划拨报销，如有特殊情况请学院团委单独联系学校团委。

**四、团队组织要求**

**（一）组织要求**：每支团队必须至少配备1名专业教师或党政干部担任指导教师，其中立项团队的指导教师一般具有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每支团队由1名专业教师（可由指导教师兼任）或团干部、辅导员担任领队，领队原则上要全程参与团队的实践活动。对指导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创新创业等的教师，按每学年8个标准课时计算工作量并发放课时费。指导社会实践团队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的，按每学年16个标准课时计算工作量并发放课时费，不重复计算。

每支团队人数一般为6-10人（不含指导教师、领队），活动开展时间（不含来回路途时间）不应低于一周。其中以岗位体验为主题的团队实际体验时间不应少于两周。

**（二）团队名称要求**：请各单位严格审核团队名称。

各学院立项团队名称以“山东大学+学院名称 ”开头；校级学生组织、学生社团组织的团队名称，请以“山东大学+学生组织名称”开头。跨学院组队团队以队长所在学院为准。

请在名称内注明团队要前往实践的具体地区（省内：地级市+区（县、市），省外：省、市、自治区+地级市）或企事业单位名称，省内如“赴青岛即墨”，省外如“赴河北邯郸”，企事业单位如“赴青岛海信集团”。跨区域实践团队也可省略区（县、市）或地级市甚至省、市、自治区名称，也可同时出现多个区域名称。

请在名称中写明团队实践内容或实践主题。各实践团队只能围绕1个主题开展活动。

举例：山东大学管理学院“创研”赴济南、青岛、莱芜三地关于大学生创业环境分析调研团队。

**五、立项程序及日程安排**

**（一）前期策划及准备**：6月10日前，各学院制定出2017年暑期学生社会实践工作实施方案及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参考题目（见附件7）供本学院学生参考。

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指导与帮助学生联系社会实践接收单位，组织团队，为学生开具2017年暑期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介绍信（样件见附件8），由学生自主与实践接收单位进行联络，取得实践接收单位的接收证明（样件见附件9），无接收单位的团队不予立项，特殊情况请电话说明。

**注：**为保证各社会实践团队更好地开展活动，在充分了解往年优秀团队社会实践开展形式及成果的基础上开拓思路，形成更为优秀的实践成果。校团委将在立项通知下发后于山东大学团委公众号（youthsdu-2013）陆续推送各学院暑期社会实践成果总结推文，请及时关注。

**（二）立项申请及评审答辩**：6月20日前，各学院完成2017年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工作，确定学院今年暑期社会实践组织团队的数量、去向和实践内容形式。学院团委根据学生团队申报情况对申报团队进行初审，组织有关专家对通过初审团队的申报材料进行书面评审和答辩，并将评审结果在学院内部公示。每个学院申报1支优秀团队省级重点立项团队。

**材料报送安排如下：**

**1、电子版报送内容：**①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参考题目（附件7） ②所有团队《山东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资助申请书》打包（附件10） ③山东大学2017年学生社会实践活动XX学院团队组织情况统计表（附件11）；④ 社会实践专项实践团报名汇总表（附件12）；⑤1-2个调研中国·观察调研重点团队申报表（附件1）。

**纸质版报送内容：**各学院 2017年暑期学生社会实践工作实施方案与《山东大学2017年学生社会实践活动XX学院团队组织情况统计表》（附件11）加盖各公章。

**2、报送时间：**电子版材料请打包写明“【暑期】XX学院学生社会实践立项”于6月20日前将材料发送到sdushsj2017@163.com。纸质版材料加盖公章于6月20日前送至校团委办公室（中心校区18号楼109）.

**3.报送要求：**请按时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所有立项团队要真实、准确、完整填写《山东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资助申请书》（附件10）。《团队立项活动策划书》留学院备查。

**（四）项目启动**：6月26日—7月5日。学校与立项团队负责人、所在学院团委签署立项协议；举办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专题培训会。

**（五）项目实施**：7月初—8月底。各实践团队按照活动规划、工作计划、日程安排到接收单位或社会实践基地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六）项目结题**：8月底—9月中旬。新学年开学后，立项团队结合2016—2017学年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交流总结及评比表彰的各项要求，填写《山东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资助结题书》（样表见附件13），并提交立项结题报告（包括活动总结、专题调研报告或社会调查报告、团队成员个人小结及取得的实践成果辅助证明材料等）。学院在审核书面材料的基础上，举办立项结题答辩会，评定结题成绩，同时立项团队参加年度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评比。具体要求见9月份通知。

**（七）总结交流**：10月中下旬，学校开展“实践归来话成长”主题团日、论坛、总结交流会等系列活动，举办“学生社会实践交流研讨年会”,请各实践团队做好准备工作，注意收集与整理视频和图像资料。同时请各团队积极参加团中央、团省委相关评选、交流活动。

**（八）经费报销**：11月，详见具体通知。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传达到位**

学院要成立学生社会实践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本科生教育管理工作的副书记担任组长，学院团委书记为副组长，各年级辅导员为主要成员，各团支部书记为本团支部社会实践工作负责联络人。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召开动员大会，广泛宣传发动，将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资助计划的通知精神与要求及时准确传达到每个团支部、每一名同学，认真组织大家积极申报。

**（二）提前规划，提前准备，保障到位**

各学院要早规划、早准备、早联络、早动员，为学生组织团队、申报项目提供基地（接收单位）、项目资源及教师指导等各项保障。要切实强化社会实践活动的指导，要求每队至少配一名指导教师、一名领队。各学院要根据实践教学工作量计算的有关规定，按照教师在社会实践活动中的参与程度和指导效果为教师计算工作量，将教师指导社会实践纳入考评体系。为保障学生社会实践期间安全，要求学院为学生购买外出社会实践期间短期意外保险，经费从各团队资助经费中支出。

**（三）争取政策，整合资源，加大支持**

各学院进一步整合资源，充分利用实践教学经费、研究生培养经费、学生工作经费、实践基地支持、关系单位支持等，实施本学院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资助计划，资助更多的团队在充足的经费保障下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各学院对申报校级立项的团队给予一定的配套经费支持，对于配套支持经费达不到1：1的申报团队学校不予立项。

**（四）注重成果转化**

积极引导学生充分利用社会实践培育、完善挑战杯项目；引导学生将具有学术或应用价值的实践报告转化为学术论文进行发表；充分发挥社会实践基地作为优势载体在社会实践育人环节中的作用，对能够形成典型性、示范性实践成果的单位或组织，与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建立山东大学社会实践基地。

以上内容若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内随时与校团委联系。

联系人：李齐 电话：88369957

共青团山东大学委员会

2017年5月26日

附件1：调研中国·观察团团队申报表

附件2：挑战杯学术科技竞赛推荐选题

附件3：山东大学2017年暑期社会实践支教类项目管理要求

附件4：红色理论暑期实践专项申报表

附件5：暑期专题调研实践专项申报表

附件6：各学院基础经费资助额度

附件7：XX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参考题目

附件8：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介绍信（样件）

附件9：实践接收单位接收证明（样件）

附件10：《山东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团队立项资助申请书》 （样表）

附件11：《山东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学院团队组织情况统计表》（样表）

附件12：社会实践专项实践团汇总表

附件13：《山东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学院团队结题书》（样表）